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AND TALENTS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廣駿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16)

聯席主席調任及委任

董事會宣佈以下本公司變動，自2025年6月20日起生效：

夏澤虹先生已由本公司主席調任為聯席主席。

楚金哲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主席。

廣駿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以下事項：

主席調任為聯席主席

董事會欣然宣佈，夏澤虹先生(「夏先生」)已由執行董事兼主席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聯席主席(「聯席主席」)，自2025年6月20日起生效。

夏先生，50歲，為本集團主席兼執行董事。夏先生於2017年10月23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8年9月21日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夏先生負責業務營運的整體策略管理及發展。夏先生現時為俊標工程有限公司及駿標發展有限公司的董事。彼亦為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

夏先生於2000年1月畢業於珠海學院並獲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亦透過遙距學習形式於2014年7月在布拉德福德大學完成商業管理研究生證書課程。

夏先生在道路及高速公路管理及維修業擁有超過20年經驗。夏先生的職業生涯始於1999年至2001年期間於華林建築材料有限公司擔任銷售主管。彼其後於2001年至2004年於香港聯合船塢集團有限公司任職銷售經理。其後，彼於2005年5月至2010年4月於智得發展工程有限公司任職，夏先生的主要職責包括項目協調、市場推廣及業務發展。於此期間，彼參與了不同的建築項目，並從中獲取有關道路及高速公路管理及維修業的廣泛知識及專業特長。

於本公告日期，夏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初步固定年期自2017年10月23日起計為期一年，並可自緊隨夏先生當時的委任年期屆滿後當日起自動續期一年，直至根據服務協議的條文終止為止。任何一方可提前一個月向另一方發出書面通知或支付代通知金終止服務協議。夏先生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其獲委任後的本公司下次應屆股東大會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其董事袍金乃由董事會根據薪酬委員會的建議，經參考彼之經驗、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夏先生擁有駿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已發行股本的50%，因此，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彼被視為於駿盛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夏先生於6,466,900股本公司普通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3.93%。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夏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夏先生：

- (i) 未在本公司或本公司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務；
- (ii) 於本公告日期前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iii) 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關連及概無關係。

此外，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17.50(2)(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亦無其他有關委任夏先生的事宜須提請聯交所或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

委任聯席主席

董事會欣然宣佈，楚金哲先生(「楚先生」)已獲委任為聯席主席，自2025年6月20日起生效。

楚先生，34歲，為本集團執行董事。楚先生於2024年9月27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在中藥材種植、畜牧業、食品加工等多個行業擁有逾十年管理經驗。其早期的職業生涯主要集中在農業板塊，期間彼習得各種技能和領導力方面的專業知識。加入本公司後，楚先生將負責開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商機。

目前，楚先生擔任中國老齡事業發展基金會轄下星辰健康專案基金管理委員會副秘書長。彼亦為華諾農業(深圳)有限公司(中國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董事兼執行副總裁。

楚先生於2012年畢業於江蘇食品藥業學院。

於本公告日期，楚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初步固定年期自2024年9月27日起計為期一年，並可自緊隨楚先生當時的委任年期屆滿後當日起自動續期一年，直至根據服務協議的條文終止為止。任何一方可提前一個月向另一方發出書面通知或支付代通知金終止服務協議。楚先生須根據GEM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其獲委任後的本公司下次應屆股東大會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其董事袍金乃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建議，經參考彼於之職務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楚先生於5,480,800股普通股中擁有權益，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33%。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楚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楚先生：

- (i) 未在本公司或本公司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務；
- (ii) 於本公告日期前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 (iii) 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關連及概無關係。

此外，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17.50(2)(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亦無其他有關委任楚先生的事宜須提請聯交所及／或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

承董事會命
廣駿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兼執行董事
楚金哲

香港，2025年6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夏澤虹先生、葉柱成先生及楚金哲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霍惠新博士、劉玉超女士及鄧瑞文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於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內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最少七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grandtalentsgroup.com.hk刊載。

* 僅供識別